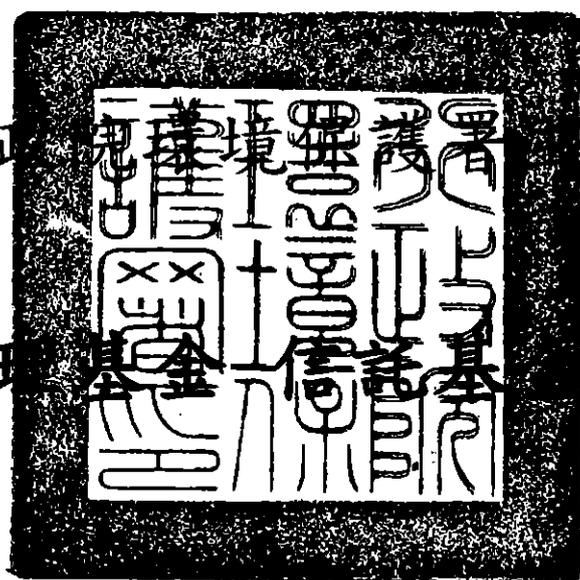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部分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目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總說明·····	1~5
二、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7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8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明細表	
(一) 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12~19
(三) 支出明細表·····	20~24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25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7

總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

二、設立目的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三、組織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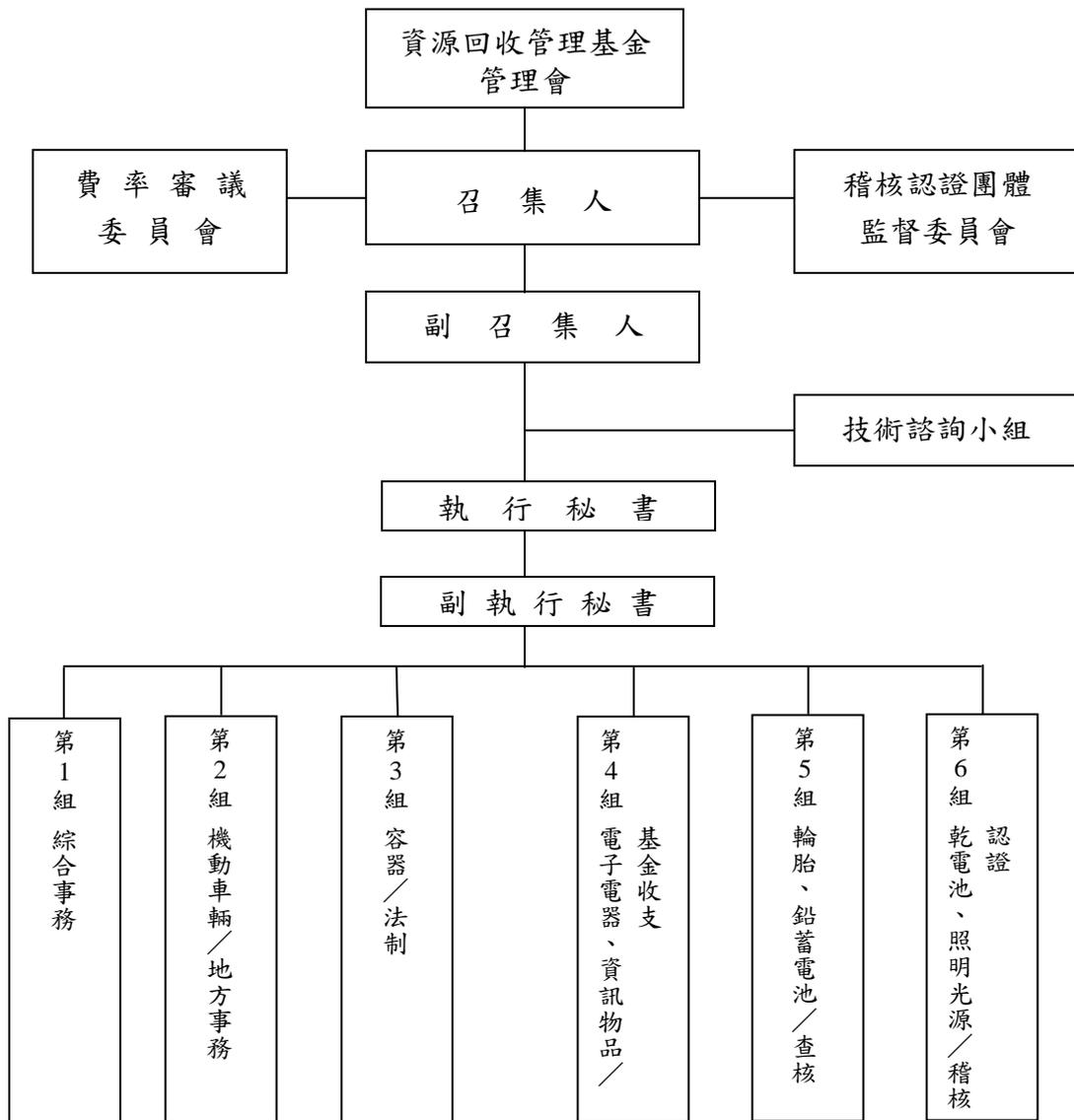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召集人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 為研商及推動各項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工作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小組，由召集人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2.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3.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4. 其他有關事項。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組織系統圖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基金收入

依本署 105 年 8 月 17 日環署基字第 1050064362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其來源如下：

- (一) 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
- (二) 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 其他有關收入。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另廢棄物清理法 86 年 3 月 28 日修正施行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相關費用移撥收入。

- (一)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責任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新臺幣（下同）58 億 9,084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5 億 2,519 萬 7 千元，增加 3 億 6,565 萬 1 千元，主要係預估車輛等材質營業量成長，致回收清除處理收入增加所致。
- (二) 利息收入：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及購買債券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4,13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126 萬 2 千元，減少 992 萬 5 千元，主要係因定期存款金額減少，致孳息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支出

依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基金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並依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一) 108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2. 廢機動車輛：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3. 廢輪胎：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4. 廢鉛蓄電池：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5. 農藥廢容器：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6. 廢電子電器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7. 廢資訊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108 年度主要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及預期成果，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58,036	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廢容器 51 萬 7,332 公噸及廢乾電池 4,096 公噸。
廢機動車輛	1,562,400	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機動車輛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81 萬輛。
廢輪胎	409,100	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輪胎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2 萬 2,000 公噸。
廢鉛蓄電池	95,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鉛蓄電池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7 萬 2,000 公噸。
農藥廢容器	29,560	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農藥廢容器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約 1,056 公噸。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33,380	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電子電器物品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廢家電部分 289 萬 0,410 台及廢照明光源 5,245 公噸。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預算編列	預期成果
廢資訊物品	377,180	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資訊物品 108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301 萬 9,775 台。
合計	5,464,656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 (一) 本年度收入 59 億 3,218 萬 5 千元。
1.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8 億 9,084 萬 8 千元。
 2. 利息收入 4,133 萬 7 千元。
- (二) 本年度支出係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計 54 億 6,465 萬 6 千元，包括：
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 億 5,803 萬 6 千元。
 2. 廢機動車輛 15 億 6,240 萬元。
 3. 廢輪胎 4 億 0,910 萬元。
 4. 廢鉛蓄電池 9,500 萬元。
 5. 農藥廢容器 2,956 萬元。
 6.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 億 3,338 萬元。
 7. 廢資訊物品 3 億 7,718 萬元。
- (三)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4 億 6,752 萬 9 千元。

二、餘絀撥補概況

- (一) 本期賸餘 4 億 6,752 萬 9 千元。
- (二) 前期未分配賸餘 133 億 9,918 萬 7 千元。

三、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 億 6,752 萬 9 千元。
- (二)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4 億 6,752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 135 億 7,050 萬 4 千元，較期初現金 131 億 0,297 萬 5 千元增加之數。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6,358,475	100.00	總收入	5,932,185	100.00	5,576,459	100.00	355,726	6.38	
6,203,653	97.57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890,848	99.30	5,525,197	99.08	365,651	6.62	
2,443,773	38.43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288,000	38.57	2,188,419	39.24	99,581	4.55	
1,648,275	25.92	廢機動車輛	1,546,300	26.07	1,227,100	22.01	319,200	26.01	
408,819	6.43	廢輪胎	406,479	6.85	399,781	7.17	6,698	1.68	
113,619	1.79	廢鉛蓄電池	95,000	1.60	122,400	2.19	-27,400	-22.39	
40,343	0.63	農藥廢容器	40,938	0.69	31,589	0.57	9,349	29.60	
1,137,388	17.89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36,839	19.16	1,174,543	21.06	-37,704	-3.21	
411,435	6.47	廢資訊物品	377,292	6.36	381,365	6.84	-4,073	-1.07	
44,822	0.70	利息收入	41,337	0.70	51,262	0.92	-9,925	-19.36	
110,000	1.73	雜項收入	-	-	-	-	-	-	
5,167,785	81.27	總支出	5,464,656	92.12	5,161,710	92.56	302,946	5.87	
5,137,150	80.79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5,464,656	92.12	5,161,710	92.56	302,946	5.87	
1,734,064	27.2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58,036	31.32	2,012,717	36.09	-154,681	-7.69	
1,139,843	17.93	廢機動車輛	1,562,400	26.34	1,060,390	19.02	502,010	47.34	
404,337	6.36	廢輪胎	409,100	6.90	402,700	7.22	6,400	1.59	
135,084	2.12	廢鉛蓄電池	95,000	1.60	120,000	2.15	-25,000	-20.83	
33,127	0.52	農藥廢容器	29,560	0.50	28,000	0.50	1,560	5.57	
1,268,709	19.95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33,380	19.11	1,151,591	20.65	-18,211	-1.58	
421,985	6.64	廢資訊物品	377,180	6.36	386,312	6.93	-9,132	-2.36	
30,636	0.48	其他支出	-	-	-	-	-	-	
1,190,689	18.73	本期賸餘(短絀)	467,529	7.88	414,749	7.44	52,780	12.7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2,697,103	100.00	賸餘之部	13,866,716	100.00	
414,749	3.27	本期賸餘	467,529	3.37	
12,282,354	96.73	前期未分配賸餘	13,399,187	96.63	
-	-	分配之部	-	-	
12,697,103	100.00	未分配賸餘	13,866,716	100.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467,529		
	利息股利之調整			-41,337		
	利息收入			-41,33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26,192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426,192		
	收取利息			41,337		
	收取股利			-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7,52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67,5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102,9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3,570,504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 運 量 (平均餘額)	利 率 (%)	期 限	金 額	說 明
活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78,379	0.080	12月	1,583	
廢機動車輛	2,109,914	0.080	12月	1,688	
廢輪胎	145,963	0.080	12月	117	
廢鉛蓄電池	26,727	0.080	12月	21	
農藥廢容器	31,352	0.080	12月	25	
廢電子電器物品	331,069	0.080	12月	265	
廢資訊物品	550,208	0.080	12月	440	
定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434,500	0.490	12月	7,029	定期存款及購買債券之利息收入計37,198千元。
廢機動車輛	4,609,800	0.490	12月	22,588	
廢輪胎	511,000	0.490	12月	2,504	
廢鉛蓄電池	126,500	0.490	12月	620	
農藥廢容器	73,900	0.490	12月	362	
廢電子電器物品	-	0.490	12月	-	
廢資訊物品	835,700	0.490	12月	4,095	
合 計	12,765,012			41,33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890,848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288,000	<p>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5,890,848千元，分述如下：</p> <p>廢一般物品及容器2,288,000千元</p> <p>1. 依各項回收費率：</p> <p>(1)鐵容器：1.64元/公斤。</p> <p>(2)鋁容器：1元/公斤。</p> <p>(3)玻璃容器：2元/公斤。</p> <p>(4)鋁箔包：6.42元/公斤。</p> <p>(5)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3.32元/公斤。</p> <p>(6)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4元/公斤。</p> <p>(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p> <p>(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p> <p>。</p> <p>(9)塑膠容器(PVC)：18.5元/公斤；87元/公斤(實施日期：108/7/1)。</p> <p>(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p> <p>(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p> <p>。</p> <p>(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11.64元/公斤。</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機動車輛	1,546,300	<p>(13)塑膠容器(發泡PS)：69.83元/公斤。</p> <p>(14)生質塑膠：5.96元/公斤。</p> <p>(15)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p> <p><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p> <p><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p> <p>(16)乾電池：</p> <p><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筒型鋅空氣：23.2元/公斤。</p> <p><2>一次鋰：207元/公斤。</p> <p><3>二次鋰：39元/公斤。</p> <p><4>鈕扣型鋰：214元/公斤。</p> <p><5>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825元/公斤。</p> <p><6>鎳氫：13.6元/公斤。</p> <p><7>鎳鎘：70元/公斤。</p> <p>2. 以上容器部分2,491,033千元，乾電池部分368,967千元，合計共2,860,000千元，按80%核算編列2,288,000千元。</p> <p>廢機動車輛1,546,300千元</p> <p>1. 汽車部分：1,570,000千元。</p> <p>(1)一般費率：3,800元/輛×(500,000輛×40%)=760,000千元。</p> <p>(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500,000輛×60%)=810,000千元。</p> <p>2. 機車部分：639,000千元。</p> <p>(1)一般費率：800元/輛×(900,000輛×40%)=288,000千元。</p> <p>(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900,</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輪胎	406,479	<p>000輛×60%) = 351,000千元。 以上合計共2,209,000千元，按70%核算編列1,546,300千元。</p> <p>廢輪胎406,479千元</p> <p>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以上預估每月約43,000千元，收入共516,000千元。</p> <p>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8年預計支用約64,684千元。以上合計共580,684千元，按70%核算編列406,479千元。</p>
廢鉛蓄電池	95,000	<p>廢鉛蓄電池95,000千元</p> <p>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77,614,380公斤，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118,750千元，按80%核算編列95,000千元。</p>
農藥廢容器	40,938	<p>農藥廢容器40,938千元</p> <p>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70,129,498美元=30,857千元。</p> <p>2. 進口成品：</p> <p>(1) 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2,159,569公斤=1,965千元。</p> <p>(2) 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619,677公斤=1,733千元。</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36,839	<p>(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9,718,061公斤=16,618千元。 以上合計共51,173千元，按80%核算編列40,938千元。</p> <p>廢電子電器物品1,136,839千元</p> <p>1. 電冰箱(大)：</p> <p>(1)一般費率：588元/台×250,000台=147,000千元。 (2)綠色費率：500元/台×154,000台=77,000千元。</p> <p>2. 電冰箱(小)：</p> <p>(1)一般費率：392元/台×130,000台=50,960千元。 (2)綠色費率：333元/台×86,000台=28,638千元。</p> <p>3. 洗衣機：</p> <p>(1)一般費率：307元/台×522,000台=160,254千元。 (2)綠色費率：261元/台×89,000台=23,229千元。</p> <p>4. 冷暖氣機：</p> <p>(1)一般費率：241元/台×1,368,000台=329,688千元。 (2)綠色費率：205元/台×202,000台=41,410千元。</p> <p>5. 非液晶電視機(大)：</p> <p>(1)一般費率：371元/台×1,000台=371千元。 (2)綠色費率：334元/台×500台=167千元。</p> <p>6. 非液晶電視機(小)：</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1)一般費率：247元／台×500台＝124千元。 (2)綠色費率：222元／台×500台＝111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233元／台×1,440,000台＝335,520千元。 (2)綠色費率：210元／台×500台＝105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9,000台＝1,143千元。 (2)綠色費率：114元／台×500台＝57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078,000台＝36,652千元。 (2)綠色費率：29元／台×500台＝15千元。 10. 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983,000台＝18,677千元。 (2)綠色費率：16元／台×27,000台＝432千元。 11. 照明光源： (1)直管日光燈：41元／公斤×1,800,000公斤＝73,800千元。 (2)環管日光燈、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緊密型螢光燈管、燈帽直徑2.6公分以上白熾燈泡、高強度照明燈管及其他含汞燈：31元／公斤×1,000,000公斤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資訊物品	377,292	<p>=31,000千元。</p> <p>(3)冷陰極燈：26.9元/公斤×2,500公斤=67千元。</p> <p>(4)感應式螢光燈：25.7元/公斤×5,000公斤=129千元。</p> <p>(5)發光二極體(LED)：25.8元/公斤×2,500,000公斤=64,500千元。</p> <p>以上電子電器部分1,251,553千元，照明光源部分169,496千元，合計共1,421,049千元，按80%核算編列1,136,839千元。</p> <p>廢資訊物品377,292千元</p> <p>1. 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p> <p>(1)一般費率：39元/台×727,000台=28,353千元。</p> <p>(2)綠色費率：27元/台×158,000台=4,266千元。</p> <p>2. 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p> <p>(1)一般費率：25.3元/台×917,000台=23,200千元。</p> <p>(2)綠色費率：18元/台×500台=9千元。</p> <p>3. 主機：</p> <p>(1)一般費率：111元/台×1,559,000台=173,049千元。</p> <p>(2)綠色費率：78元/台×52,000台=4,056千元。</p> <p>4. 非液晶顯示器：</p> <p>(1)一般費率：127元/台×1,000台=127千元。</p> <p>(2)綠色費率：89元/台×500台=45千</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p>元。</p> <p>5. 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805,000台＝102,235千元。 (2)綠色費率：89元／台×367,000台＝32,663千元。</p> <p>6. 鍵盤： (1)一般費率：14元／台×2,313,000台＝32,382千元。 (2)綠色費率：10元／台×8,000台＝80千元。</p> <p>7. 印表機： (1)一般費率： <1>噴墨：144元／台×197,000台＝28,368千元。 <2>點陣：155元／台×19,000台＝2,945千元。 <3>雷射：159元／台×93,000台＝14,787千元。 (2)綠色費率： <1>噴墨：137元／台×84,000台＝11,508千元。 <2>點陣：147元／台×12,000台＝1,764千元。 <3>雷射：151元／台×78,000台＝11,778千元。</p> <p>以上合計共471,615千元，按80%核算編列377,292千元。</p> <p>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合 計	5,890,84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5,137,150 1,734,064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5,464,656 1,858,036	5,161,710 2,012,717	<p>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858,036千元</p> <p>1. 廢容器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517,332公噸(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697,980千元。</p> <p>(1)廢鐵容器：1.41元/公斤。</p> <p>(2)廢鋁容器：1元/公斤。</p> <p>(3)廢玻璃容器(單色)：1.85元/公斤。</p> <p>(4)廢玻璃容器(雜色)：1.55元/公斤。</p> <p>(5)廢鋁箔包：7.25元/公斤。</p> <p>(6)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7.25元/公斤。</p> <p>(7)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含非平板類免洗餐具)：7.25元/公斤。</p> <p>(8)廢PET容器：4.5元/公斤。</p> <p>(9)廢PVC容器：4.5元/公斤。</p> <p>(10)廢PP/PE容器：4.5元/公斤。</p> <p>(11)廢未發泡PS容器：7.63元/公斤。</p> <p>(12)廢發泡PS容器：31.61元/公斤。</p> <p>(13)其他廢塑膠容器：4.5元/公斤。</p> <p>(14)廢生質塑膠容器：15.17元/公斤。</p> <p>(15)廢平板容器(PET或PVC)：9.5元/公斤。</p> <p>2. 廢乾電池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096公噸(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60,056千元。</p> <p>(1)錳鋅、筒型鹼錳、氫氧、筒型鋅</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139,843	廢機動車輛	1,562,400	1,060,390	空氣：34.5元/公斤。 (2)一次鋰：139元/公斤。 (3)二次鋰：55元/公斤。 (4)鈕扣型鋰、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212元/公斤。 (5)鎳氫：49.6元/公斤。 (6)鎳鎘：84.6元/公斤。 3.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858,036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562,400千元 1. 補貼回收處理費用共計支出1,158,400千元。 (1)預估回收廢汽車23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770元。 (2)預估回收廢機車58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185元。 (3)預估處理認證量(碎鐵)230,000公噸，平均每公噸補貼處理費用3,800元。 2. 民眾廢車獎勵金共計支出404,000千元。 (1)汽車部分230,000千元(1,000元/輛×230,000輛)。 (2)機車部分174,000千元(300元/輛×580,000輛)。 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1,562,4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404,337	廢輪胎	409,100	402,700	廢輪胎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409,100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35,084	廢鉛蓄電池	95,000	120,000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22,000公噸，每公斤約3.2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90,400千元。</p> <p>2. 預估特種胎前處理補貼費18,700千元。</p> <p>(1)內徑24英吋以上之廢農機用尼龍胎部分2,500千元(5,000條×500元)。</p> <p>(2)內徑24英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農機用尼龍胎)部分16,200千元(9,000條×1,800元)。</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409,1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p>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95,000千元</p>
33,127	農藥廢容器	29,560	28,000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72,000公噸(補貼費如下)</p> <p>(1)一般鉛蓄電池：1.2元/公斤。</p> <p>(2)特用鉛蓄電池：2.4元/公斤。</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95,0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p>農藥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9,560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056公噸(補貼費如下)</p> <p>(1)塑膠類：28元/公斤。</p> <p>(2)玻璃類：15元/公斤。</p> <p>(3)金屬類：21元/公斤。</p> <p>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9,56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268,709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33,380	1,151,591	<p>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133,380千元</p> <p>1. 廢電子電器物品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2,890,410台(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000,505千元。</p> <p>(1)廢冷、暖氣機：500元/台。</p> <p>(2)廢電冰箱：635.5元/台。</p> <p>(3)廢洗衣機：346.5元/台。</p> <p>(4)廢電視機：284元/台。</p> <p>(5)廢電視機(LCD；大)：260元/台。</p> <p>(6)廢電視機(LCD；小)：199元/台。</p> <p>(7)廢電風扇：33元/台。</p> <p>2. 廢照明光源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5,245公噸，依下列分級補貼費率，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32,875千元。</p> <p>(1)廢直管日光燈：0~24.4元/公斤。</p> <p>(2)非直管日光燈之廢照明光源：0~40元/公斤。</p> <p>(3)發光二極體：18.8元/公斤。</p> <p>(4)破損廢照明光源：15元/公斤。</p> <p>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1,133,38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p>
421,985	廢資訊物品	377,180	386,312	<p>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77,180千元</p> <p>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3,019,775台(補貼費如下)</p> <p>(1)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250元/台。</p> <p>(2)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146元/台。</p>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法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桌上型電腦(含機殼、主機板、硬式磁碟機、電源器)：157元/台。 (4)桌上型電腦(含機殼、主機板、硬式磁碟機)：132元/台。 (5)桌上型電腦(含機殼、主機板、電源器)：112元/台。 (6)桌上型電腦(含機殼、主機板)：87元/台。 (7)廢顯示器：207元/台。 (8)廢顯示器(液晶)：199元/台。 (9)廢鍵盤：14元/台。 (10)廢印表機：118元/台。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77,18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30,636	其他支出	-	-	
27,688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	-	
1	廢機動車輛	-	-	
119	廢輪胎	-	-	
49	廢鉛蓄電池	-	-	
341	廢電子電器物品	-	-	
2,439	廢資訊物品	-	-	
5,167,785	總 計	5,464,656	5,161,710	

参 考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3,051,595	資產	13,869,189	13,401,660	467,529
12,807,476	流動資產	13,625,070	13,157,541	467,529
12,752,910	現金	13,570,504	13,102,975	467,529
54,566	應收款項	54,566	54,566	-
244,118	其他資產	244,119	244,119	-
244,118	什項資產	244,119	244,119	-
13,051,595	資產合計	13,869,189	13,401,660	467,529
2,473	負債	2,473	2,473	-
2,473	流動負債	2,473	2,473	-
2,473	應付款項	2,473	2,473	-
2,473	負債合計	2,473	2,473	-
13,049,122	淨值	13,866,716	13,399,187	467,529
13,049,122	累積餘絀	13,866,716	13,399,187	467,529
13,049,122	淨值合計	13,866,716	13,399,187	467,529
13,051,595	負債及淨值合計	13,869,189	13,401,660	467,529

註：累積餘絀含概括承受。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u>107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